

學務處通告【第2週 2/19 - 2/23】

2月23日(五)

節次	活動內容	活動地點
第五節	第一次社團活動	各社團指定地點
第六節		

訓育組

- 112學年度優良學生報名至2/26(一)12:35止，請同學踴躍報名。
- 112-2教育儲蓄戶申請至3/1(五)16:30放學前，請有需要的同學盡速提出申請。
- 應屆畢業生傑出市長獎評選辦法已公告學校首頁，請符合資格的同學提出申請。
- 本學期社團名單及上課地點已公告，請同學自行至選社系統及學校網站確認!!!
- 社團若要進行課後練習，請先向訓育組提出申請，完成後才可開始進行課後練習。
- 社團若要辦理各項校內外活動，務必事先向訓育組提出申請，各項活動申請表已公告在學校網站，請自行下載填寫。

生輔組

★112學年下學期開始，學生到離校簡訊改以酷課雲APP發送為主，不推廣傳統簡訊，如有簡訊發送需求者，請轉知家長請完成親子綁定申請，即可收到簡訊，此方式完全免費。若有特殊情況而不願使用酷課雲APP者，可至生輔組辦理傳統簡訊申請。

★學生進出校園一律填寫臨時外出單，並從內湖路正門經警衛室側門進出。不可擅自翻越圍牆或尾隨車道門或側門關門之際進出校園，以避免發生意外傷害。如有上述違規行為者，均依校規懲處。

★上學期結業式及本學期始業式、校慶、結業式均屬於學校重大集會，如有需請假者，均需檢附證明方能准假，未能出示證明者視為無故未參加重大集會，依校規處分。

★本週開始進行生活秩序競賽，請各班級務必遵守生活常規，為學校營造良好的讀書與午休環境，並遵守下列事項：

午休五不(不吃飲食、不看報章雜誌、不聊天、不走動、不玩手機)
週會及午休表現、外堂課門窗管制以及服儀違規均會納入評分項目。
週會及午休無故進出均會納入扣分項目。

★校園安全宣導事項：

- 詐騙集團常假冒公務機關、警察、檢察官或親友或是以網路交友援交等管道，要求您依指示操作ATM匯款、購買遊戲點數、交付現金、存摺印章、身分證影本等方式詐騙財物。接獲可疑來電時，請立即撥打165查證。
相關防制詐騙宣導可連結臺北市政府警察局防制詐騙中心網頁QR code。
- 校園霸凌事件可能存在於校園內外甚或網路中，若有知悉疑似霸凌事件，可尋求下列管道：
【1】告訴師長或學務處【2】投訴學校信箱【3】於校園生活問卷中提出【4】臺北市防制校園霸凌專線1999#6444【5】向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線反映(1953)【6】在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區留言版留言【7】其他管道(好同學、好朋友)。
- 戒毒求助諮詢專線為各縣市家庭教育中心(諮詢專線：412-8185)或毒品危害防制中心(戒毒免費專線電話：0800-770-885)，以協助青年學子遠離毒害。
- 網路言論無論是否匿名，均須負法律責任，若有發文內容引發社會不安，更涉及網路恐嚇刑責，切勿輕忽誤觸法律。
- 杜絕復仇式色情：(男女同學交往或分手過程中，禁止以任何方式及管道散播他人之影像、照片或者足以毀損他人名譽之文字或物品。)



衛生組

- 地球只有一個，請同學務必珍惜、愛護各種資源，如自來水、衛生紙等，切勿隨意浪費使用。
- 請同學隨時注意自身健康，若有感冒症狀或發燒現象，務必至診所、醫院檢查，確診為流感或新冠肺炎應隔離並通報健康中心，避免疫情擴大。
- 請同學泡麵時拿捏熱水與醬料用量，避免燙傷與無法吃完；醬料包請自行處理，不要留置於飲水機或水槽附近。水槽為各班維護使用，清洗餐具(碗)可先用衛生紙擦拭，請勿將垃圾及廚餘留置於水槽附近，避免廚餘阻塞水槽。
- 請同學一同維護校園整潔，確實完成份內打掃工作，環境整潔維護需要所有人共同維護；也提醒同學發揮公德心，切勿將個人垃圾、便當、廚餘丟入廁所或別人掃區內，造成環境髒亂並造成打掃班級困擾，也易滋生蚊蟲、細菌。
- 環境維護需要所有人共同努力，請同學發揮公德心，將心比心，垃圾請在班上處理，勿往窗外與廁所或公共區域丟棄，切勿造成打掃班級的困擾。並請同學持續加強協助整理校園，讓自己與同學在校學習的效率能提高。
- 請同學注意飲食安全及衛生習慣，若有食物中毒的徵兆請保留食物殘體，並盡速就醫。
- 請各班落實環境管理及孳生源清除工作。如有需協助，請至學務處衛生組通報。
- 「請遠離吸菸及嚼檳榔，避免危害健康」，依現行「菸害防制法」、「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」及「學校衛生法」規定，未滿20歲者不得吸菸且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全面禁止吸菸，違反者應令其父母或監護人使其接受戒菸教育，無正當理由未依前項通知接受戒菸教育者，處新臺幣二千元以上一萬元以下罰鍰，並按次受罰。
- 請同學培養正確用眼習慣及增加戶外活動，以維護視力健康。建議多多利用「eye眼健康密碼：3010120」護眼行動。請同學保持「天天戶外120」(每天到戶外活動總時間超過120分鐘)，讓眼睛休息預防視力退化。

體育組

- 體育課上課場地與運動設施，於暑假期間完成檢查安全無虞並持續維護中。
- 本學期預訂開學後第四週開始實施游泳課程。
- 請同學注意上游泳課時間，請準時到集合地點，由老師點名帶去內湖運動中心。
- 體育課借還器材請同學注意：體育課下課後將器材歸還體育組，切記勿將器材帶回班上如有發現，校規處理。
- 上體育課時，不要隨意離開上課地點或回教室休息。如被老師發現一律登記曠課。
- 請同學愛護學校器材，籃球或排球若受外力重力擠壓，容易變形毀損，切記不要抓籃網，以免造成籃網毀損及手指的割傷。
- 上體育課時，發現器材有損壞應當下馬上告知任課老師。